

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公告

深土交告〔2022〕20号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坪山管理局（以下简称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坪山管理局）委托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8007号土地房产交易大厦（以下简称交易大厦）3楼，以挂牌方式公开出让宗地代码为440310201003GB00429宗地的使用权，公告期自2022年5月16日至2022年6月4日，挂牌期自2022年6月5日至2022年6月14日15时止。现予公告。

一、宗地情况

宗地代码	宗地号	土地位置	土地用途	准入行业类别	土地面积（平方米）	建筑面积（平方米）	挂牌起始价（人民币、万元）	竞买（投标）保证金（人民币、万元）	土地使用年限（年）
440310201003GB00429	G14311-8035	坪山区坑梓街道	普通工业用地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	22494.85	89979	5200	1040	20

上述宗地的具体情况以《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样本，以下简称《出让合同》）为准。

二、宗地出让条件

（一）竞得人应按本公告规定签订《成交确认书》、产业发展监管协议和《出让合同》，并自签订《出让合同》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成交价款。

（二）竞得人缴纳地价款时，应凭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开具的《缴款通知书》到深圳市各区税务局办税服务厅或者登录深圳市电子税务局进行缴费，具体流程详见《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缴款及竞买保证金退转操作指引》。

（三）竞得人应遵守法律、法规和《出让合同》规定，严格按照土地用途和有关部门审定的规划设计方案使用和开发建设。

（四）本次出让宗地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建筑物限整体转让，初始登记后不得办理分证；允许抵押。

（五）本次出让宗地竞得人须按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的结论采取相应的地质灾害防治措施。

（六）本次出让宗地涉及危险化学品生产，建议竞得人根据《深圳市安委办关

于印发涉及油气管线等危险化学品场所建设项目安全评价工作指引的通知》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七）本次出让宗地范围进入 19 号线规划控制预警区 4045.6 平方米，该地块围护结构锚索等施工措施构件禁止侵入轨道 19 号线规划控制区。请市住建部门在办理《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施工许可证》、《桩基础施工许可证》、《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时给予支持落实。

（八）本次出让宗地须自《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年内开工，3.5 年内竣工。

（九）具体产权要求，以《出让合同》为准。

三、竞买人主体资格要求

在深圳注册的企业法人均可独立申请竞买本次出让宗地（不接受联合竞买）。

四、竞买申请程序

（一）竞买咨询

有意参与竞买的企业可就产业监管协议等有关情况向深圳市坪山区投资推广服务署（以下简称坪山区投资推广服务署）咨询。

（二）网上注册

竞买申请人应登录深圳土地矿业权交易平台（<https://td.szggzy.com>）进行网上注册。网上注册的程序和要求详见深圳土地矿业权交易平台网站中的操作指引。

（三）申请竞买

竞买申请人网上注册后，应按照操作指引有关要求，选择意向竞买的宗地，提出竞买申请。

（四）交纳竞买（投标）保证金

竞买申请人提出竞买申请后，按入账申请单提示交纳竞买（投标）保证金，竞买（投标）保证金不得由其他单位或个人代交。具体详见操作指引。

竞买申请人可通过深圳土地矿业权交易平台及时查询竞买（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竞买（投标）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12 日 15 时整（以深圳土地矿业权交易平台网站显示的银行到账时间为准）。

（五）申请确认竞买资格

竞买申请人按时足额交纳竞买（投标）保证金后，可登录深圳土地矿业权交易平台查看《竞买申请受理回执》并打印该回执，在 2022 年 6 月 14 日 14 时 30 分前（工作日），到交易大厦 3 楼土地业务受理窗口提交书面材料，申请确认竞买资格。申请确认竞买资格须提交的材料详见《深圳市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竞买须知》（以下简称《竞买须知》）。

五、确定竞得人的办法

深圳土地矿业权交易平台在挂牌期内（工作日）接受竞买人的电脑报价，电脑报价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14 日 15 时整。竞买人如需进行电脑报价的，应到交易大厦 3 楼使用专用电脑报价终端进行报价，电脑报价的要求详见《竞买须知》。电脑报价截止时，属“1 人竞买”的，将根据竞买人的电脑报价情况和《竞买须知》的规定确定竞得人；属“多人竞买”的，将在电脑报价截止时间届满后即时进入现场竞价程序，并以“价高者得”为原则确定竞得人。

六、成交确认

竞得人应在成交后即时签订《成交确认书》。

七、竞买资格条件核实

竞得人应自签订《成交确认书》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坪山区投资推广服务署提出竞买资格条件核实申请。

八、签订产业发展监管协议

经审查，符合竞买资格条件的竞得人，应自签订《成交确认书》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与坪山区投资推广服务署签订产业发展监管协议。

九、签订出让合同

已通过竞买资格条件核实的竞得人，应自签订《成交确认书》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持《成交确认书》和竞买资格条件核实文件，向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坪山管理局申请签订《出让合同》。

未通过竞买资格条件核实的竞得人，取消其竞得资格，竞买（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十、其他

本公告内容如有调整，将在深圳土地矿业权交易平台网站发布补充公告。本公告有关详细资料请参阅挂牌出让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告、《竞买须知》《成交确认书》《出让合同》《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缴款及竞买保证金退转操作指引》、产业发展监管协议等）。本公告同时在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深圳土地矿业权交易平台网站发布，挂牌出让文件可在深圳土地矿业权交易平台下载。需咨询本次出让程序相关问题的，可以书面方式向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土地矿业权业务分公司提出；其他相关问题，请迳向相关职能部门提出。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坪山管理局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坪路 6 号；咨询电话：（0755）28297925。

深圳市坪山区投资推广服务署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大道 333 号区委区政府 523 室；咨询电话：（0755）84622752。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土地矿业权业务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
8007 号土地房产交易大厦 3 楼；咨询电话：（0755）82713074、（0755）82713274；
网址：<https://td.szggzy.com>。

出让人：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坪山管理局

交易机构：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 年 5 月 16 日